

证券代码：301133

证券简称：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钟股份”）于2023年5月10日收到广州铁路运输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3）粤7101民初613号），获悉公司部分银行存款被冻结。经核实，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司法冻结部分资金，冻结金额为3,651,883.27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账户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账户余额 (元)	被冻结金额 (元)	账户状态
金钟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汽车城支行	440*****7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6,873,763.95	3,651,883.27	除冻结资金外正常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经了解，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系法院对公司涉诉案件实施的财产保全措施。因广东省广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广海”）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运输合同纠纷诉讼，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3,651,883.27元的财产。

经自查，公司与保全申请人广东广海未签署书面合同，公司委托的承运方为湖南橙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鸟公司”），公司与橙鸟公司签署了运输合同。据广东广海的起诉状描述，广东广海认为，橙鸟公司相关人员将公司的运输业务交由广东广海承运，广东广海为实际承运方，其已实际履行了运输义务，但未收到足额运费，

故将我司一并列为被告，要求我司支付橙鸟公司相关人员拖欠的运输款及逾期违约金、律师费以及诉讼费用，金额合计为3,651,883.27元。

三、公司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与法院、银行、申请执行人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专业法律顾问单位的意见，争取尽快恢复被冻结银行账户正常状态，并将持续关注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非公司日常经营用主要账户，截至2023年5月10日，上述账户被冻结资金合计3,651,883.27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4%，占比较小。除被冻结资金外，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以正常使用，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9.4条关于其他风险警示规定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